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68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宁夏青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柳灵运先生、董攀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以上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 3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柳灵运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工程师。1986 年毕业于宁夏水利学校，对外经贸大学硕士学位。曾担任公司质控科科长、车间主任、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阳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柳灵运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柳灵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201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高柳灵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董攀女士，198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士学位。2011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人力资源部和企管部工作。曾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监事会主席、公司企管法务部副经理。

董攀女士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董攀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65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9 点 30 分在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A 座 8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其中现场参会董事 6 人，董事路洪泉先生、独立董事黄玖立先生、独立董事王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4.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骞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董攀女士、任志超先生、陈桂秀女士，部分高管、拟任董事候选人和拟任监事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高宏斌先生、张敬泽先生、陈永伟先生、路洪泉先生、赵灵山先生、李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关于提名高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关于提名张敬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关于提名陈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4《关于提名路洪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5《关于提名赵灵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6《关于提名李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青龙管业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力先生、黄玖立先生、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关于提名王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关于提名黄玖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关于提名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青龙管业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本次会议的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14:30 召开在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8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提案：

提案 1.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高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张敬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陈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关于选举路洪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关于选举赵灵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关于选举李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关于选举王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关于选举黄玖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关于选举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 3.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关于选举柳灵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关于选举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0）。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66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现任全体监事及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发出。

2.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9 点在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A 座 8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攀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即将届满，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监事会换届相关工作。公司控股股东—宁夏青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柳灵运先生、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将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关于提名柳灵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关于提名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其他

上述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67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宏斌先生、张敬泽先生、陈永伟先生、路洪泉先生、赵灵山先生、李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王力先生、黄玖立先生、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力先生、黄玖立先生、吴春芳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吴春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同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仍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1.高宏斌先生，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2000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审计部经理。现任宁夏青龙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经理。

高宏斌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高宏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敬泽先生，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高级工程师。张敬泽先生曾任甘肃大区销售经理、甘肃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宁夏青龙水利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经理。2019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敬泽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敬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陈永伟先生，195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初中学历。1973 年参加工作，曾任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现任宁夏青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陈永伟先生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宁夏青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永伟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宁夏青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

除上述情形外，陈永伟先生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永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陈永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路洪泉先生，196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2004 年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毕业后，一直在北京华夏基石企业管理咨询公司工作，任资深咨询顾问。2019 年至今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路洪泉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路洪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赵灵山先生，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 7 月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工作至今，曾任包头市建龙管道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质控部部长。现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铜峡分公司总经理、青铜峡市青龙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和总公司副总经理。

赵灵山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赵灵山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李骞先生，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曾在公司销售部、企管部、证券部工作，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第四届董事。2019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董事长。

李骞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李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王力先生，1959 年 9 月 25 日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职称。王力先生已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力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王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黄玖立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2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郑州铁路局信阳机务段职工、南开大学泰达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世界经济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黄玖立先生已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玖立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黄玖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吴春芳女士，196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经济师。2018 年 4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981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宁夏中宁县经济委员会办事员、宁夏中宁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办事员、副主任科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审计业务部门副主任和标准复核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贝利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春芳女士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吴春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69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组织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张建华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建华先生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附张建华先生简历：

张建华，男，汉族，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

2009 年至 2019 年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工作，2019 年至今在销售部工作，现任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

张建华先生未在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工作、任职。

张建华先生不存在《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

张建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张建华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张建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所列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22-070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6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

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交易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A 座 8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关于选举高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张敬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陈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路洪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赵灵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李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王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黄玖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关于选举柳灵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 2022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1）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公司将对上述提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参会预约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2.登记地点：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A 座 9 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凭其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等原件办理现场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原件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其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等原件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但在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时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公司传真：0951-5673796；

邮政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大街南海路 13 号银川先进技术融合创新中心 A 座 9 楼·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青龙管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750002。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员食宿、交通及申请数字证书等与本次会议有关的各项费用自理。

5.会议咨询：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李骞、王天骄

电话：0951-5070380；0951-5673796

传真：0951-5673796

6.《表决票》格式详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三。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62457，投票简称：“青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青龙管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持 股 数（股）： 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21 日

授权代理人姓名： 证件号码：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高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张敬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陈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路洪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赵灵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李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王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黄玖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柳灵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说明：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或不选按弃权处理。

2、如对总议案和各子议案均进行了表决，以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议案视为与总议案表达了相同的表决意见。

2、参会但未提交的表决票，其各项数据均不计入统计结果。

3、股东代表须严格按照授权委托书中的表决意见进行表决，更改授权委托表决意见的行为无效。

投票人签字：

2022 年 月 日

附件三：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现全权委托（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代理本人出席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委托书所示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对未作具体表决指示的提案，被委托人可行使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本人对其做出的表决意见均予以认可。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高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张敬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陈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路洪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赵灵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李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王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黄玖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吴春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柳灵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董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附件四：回 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 持有“青龙管业”（002457）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证件号码/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2022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164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